

于坚 思想随笔

于坚随笔

YUJIAN SIXIANG SUIBI

于坚
著

于坚随笔 YUJIAN SIXIANG SUIBI

思想随笔 于坚

于坚
著

图书代号 WX10N1232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于坚思想随笔/于坚著. —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有限公司, 2010. 12
ISBN 978 - 7 - 5613 - 5380 - 6

(于坚随笔)

I. ①于… II. ①于… III. ①随笔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51180 号

于坚思想随笔

著 者 于 坚

策划编辑 王 刚

责任编辑 袁敏芝

责任校对 安 雄

装帧设计 屈 昊

出版发行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有限公司

(西安市长安南路 199 号 邮编 710062)

网 址 <http://www.snupg.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西安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640mm × 960mm 1/16

印 张 18.75

插 页 2

字 数 270 千

版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613 - 5380 - 6

定 价 33.80 元

读者购书、书店添货或发现印刷装订问题,影响阅读,请与营销部联系、调换。

电话:(029)85307864 传真:(029)85251046

目 录

001	三个词
007	铅笔
009	优势
011	少许
014	民工
016	石块
018	棕垫
019	根雕
021	树桩
022	蜻蜓
024	玉兰
026	遮蔽
028	原声
032	重复
035	彼岸
037	卡夫卡的书店
039	正在眼前的事物
041	钢板上的舞

044	流水线
048	格以头
052	黄果树瀑布
055	粉刷和若干把刷子
059	乡村鞋匠
061	教育的恐怖
063	梧桐树在周围
075	一个什么都知道的文盲
080	私人和私人之间的对话方式
083	何谓日常生活——以昆明为例
089	在一家老式理发店与行为艺术不期而遇
093	说文物
096	读史蒂文森
098	玫瑰中的利斧
100	阿姆斯特丹,在凡·高的呼吸中
104	在巴黎的地铁中
107	在巴黎·蒙娜丽莎
112	巴黎·向塞尚致敬
115	旧巴黎与新昆明
123	阿姆斯特丹,没有黑暗的河流

128	棕皮手记·在西藏
135	棕皮手记·诗人写作
140	棕皮手记·诗人何为
143	棕皮手记·故乡费里尼
161	棕皮手记·在大研镇思
178	棕皮手记·1986—1989
183	棕皮手记·1990—1991
188	棕皮手记·1992
197	棕皮手记·1994—1995
206	棕皮手记·1996
218	棕皮手记·1997—1998
246	棕皮手记·1999—2000
251	棕皮手记·2005—2007
266	棕皮手记·2008—2009
268	谈谈我的《罗家生》
273	我为什么不歌唱玫瑰
277	大学时代·我的回忆与思考
285	关于我自己的一些事情(自白)

三个词

我们如何与一个词发生关系？

我们跟在一个词的屁股后面，随着它去说出所见所闻。我来了，我看见，我说出。这是春天、玻璃，这是道路。

但我们如何在所见所闻之前就知道这是春天，这是玻璃，这是道路？

恰恰相反，我们不是尾随着一个词，而是在它来的路上与它迎面遭遇。我来了，我看见，我说出的是一个现成的它，不是我的发现。它已经在历史中被完成，它已经是道路，已经是玻璃，已经是春天。

现在我们可以选择，要么尾随着它，闭上你的眼睛，走上它已经既定的道路，进入它的被规定的春天。要么，逆向而行，到它的开始去。

道路，在开始，它指的就是通行之地，是具体有形、有用途的事物，器之一。《说文解字》解释“道”的意思，道就是人走的路。道者人所行。人不行的时候，就是说道理的时候。人所行是道路一词的开始，说道理是道路一词的终结。《诗经·小雅·大东》：“周道如砥，其直如矢。”要注意，它先指的是人道，人所行的道。之后由此在通行这一所指上才引申到事物如河道、阴道。这时它还是形而下的。道路与人的关系还是脚底板和

路面的关系。但这个关系开始由下往上上升,在《诗经》之后,道开始有“使某事得以通行”的意思。这时候道路看不见,它隐蔽在事件中,它指的是方法、技艺。如为人之道、解牛之道、治国之道。再后,它完全脱离了形而下,抽象了。道现在指的是万事万物的法则、规律。《易经·说卦》:是以立天之道,曰阴与阳。立地之道曰柔与刚。立人之道曰仁与义。再后,它指的是思想、精神。“吾道一以贯之”(《论语·里仁》),“道可道,非常道”(《老子》)。最后,君子道不由径,道貌岸然,彻底脱离了形而下,这个词走上了“正道”,得道多助,失道寡助。道成了至高无上、唯一正确的真理代名词。它又引申为“可以说”,与路一点关系都没有了。得道的才可以道,所以,都以知道为荣,以不知道为耻。知道长安街通着东四不算知道。知道天道、世道、当道、妇道、正道、邪道、味道、阳关道、人道……才是知道。这个词来到我们中间,我们可以看出,它过来的道路走的正是一条逐渐脱离形而下的具体的道路。

但是,当我们在历史的形而上方向遇见道路一词的时候,我们真的知道它么?

一个词总是来自历史的形而上中,而我们永远只能在生活的现场,在形而下中与它遭遇。例如道路一词,我们只可能在具体的柏油路或者红土村道与它遭遇,即它最初出现的地方——路上,与它遭遇,我们才可能知道它。但这个词,并不是我们在途中与它遭遇的那个“道路”。如果意识不到这一点,我们将不会和一个词建立真正的关系。

前年到云南西部澜沧江峡谷的一个水电站去,这个水电站尚在建设,道路只是沿着山背垦出的一条便道。办完事返回的时候,在中途,忽然听得一声巨响,等看清楚,才知道是工人扩宽路面,爆炸了一尊巨石。散石和泥巴滚下来,将道路阻塞了近300米。交通被阻断了。而干这活计的工人只有七八个,要把这近300米的一大堆石头、泥巴弄走,通行道路,至少得干到天黑。当时前前后后有50多辆汽车被堵下来。司机和乘车的人的数目10倍于筑路工人,如果大家一起动手,这些障碍物最多1小时就能清理完毕。当时是早上11点左右。但没有人想到要去帮一把,大家都窝在一边对阻断交通这件事说长道短。为什么不在夜里干啊,为

什么不等我们过去再放炮啊,为什么昨天不通知啊……坐而论道,等着道路疏通。我自告奋勇,动员大家帮着干,但没有一个人支持我。我说这不是我要当什么雷锋,其实时间是我的,我是为了我的时间干。但司机们说得也很有道理,这不是我的事,哪人负责哪个干,哪个拿工资哪个干,用不着我们瞎操心。一切都有章有法,会有人负责的。我只好一个人去帮忙。筑路工人很高兴,他们坚信我就是由于思想好、道德好、品质好。他们对我赶时间的理由置之一笑,忙什么,得闲就闲。他们按照正常的作息时间工作,一到12点,就扔下工具,回养路段吃饭去了,到两点钟才返回来。我十分焦虑,担心他们干到6点钟干不完就下班走掉。我又去说服那些司机,现在在一边说长道短的人已经发展到100多人。还不包括有些人掉了车头,返回原路去了。仍然没有人愿意动手。都说,干不完就返回去,明天再来。那天等到下午3点,才来了一台推土机把路疏通了。

这些司机为什么不愿意动手,不是因为懒惰,而是由于他们是知道的人。知道什么?知道公路的疏通是筑路工人的事,知道司机只管开车。知道不通是路不通,而不是他没有开车。他们知道的是道理,而不是道路。知道的是说道理,而不是行道路。我和他们之间对话的道路是相反的,我要说的是路,他们要说的是道。如果这些司机不知道那么多道理,只知道道路“人所行”,那么事情就相当简单了,无非就是人一起来把“人所行”疏通起来。问题是现在这路已经不仅仅是“人所行”,并且是“车所行”,车是谁的?司机的。司机是谁的?单位的。单位是谁的,国家的。国家是谁的,是替天行道的。看看城市里的道路,为了交通,不断地扩宽,人行道越来越窄,都要为道理的交通让路。交通,已不是行的道理,而是车的道理。请看这条路:

人所行→方向→方法→道理→思想、学说→说、讲。

人所行→人道。天道。王道。正道。公道。世道。中庸之道。歪门邪道。交道。阴道。厚道。霸道。阳光大道。

有这么多道,司机们哪里还看得见在他们面前的地面上原本是“人所行”。他们看见的是道理所行。

一首诗从一个词开始。紧紧地跟着它,以一只蚂蚁的速度移动,而不

是以“时代的大波澜”的速度移动。一个词,然后出现另一个词,然后生成一个句子。看看我们距离开始有多远。第一个词,玻璃。就跟定它,盯着它会去何处。它当然和清楚有关。但它同时也可能意味着遮蔽。玻璃,透明、清楚、看见、一扇临街的窗子。风景,这是“玻璃”的一条道路。沿着这条路,我们会越走越快,且很快就会到达远方,进入想象力的虚妄中去。这条道路指示的是放眼世界,目光远大,但它恰恰是对玻璃的遮蔽。一个词的出发点导致了“生活在别处”。我们实际上不是跟着“玻璃”走,而是跟着“质硬而脆”或“透明”走。《现代汉语词典》正文 81 页,玻璃:“一种质地硬而脆的透明的物体”。“透”,通过,穿过。“明”,光明、明亮、通晓、公开的、显露的、明白的、清楚的。但这是玻璃吗,跟着水或光这两个词走,你也会遇到这些词。“质地硬而脆”的物体不仅仅只有玻璃。如果我们不是一开始就从已经知道既定的玻璃的“透明”,“向外看”或者“向里面看”,我们会发现在玻璃周围隐蔽着许多词,玻璃必须与这些词发生联系,它才可能“质地硬而脆”以及“透明”。一块孤立的玻璃,不一定是透明的。例如,如果与一块玻璃发生关系的词,是黑布、包裹,透明就不会被呈现。我们最终会发现,正是透明遮蔽着玻璃一词。透明导致的是玻璃的通过,是看见,是玻璃之外的事物,是别处的事物。仍然是“生活在别处”。玻璃一词的出发点,永远是从玻璃开始。开始是玻璃,最后也是玻璃。但玻璃是如何在场的?是由于光线的通过、透明吗?其实玻璃并不导致什么通过,它是看得见的阻隔。透明只是一种错觉。如果把一块玻璃置于没有光的地方,它可能依然透明,但是不会导致你“看见”,而阻隔依然存在。透明只是玻璃自身的透明,这个透明是阻隔的性质。它并不为他者而透明,不是一物向另一物通过的一个媒介。它的透明依赖于与玻璃一词同时在场的另外一些词,一些无关的词的出场,我们才会知道这是一块透明的玻璃或不透明的玻璃。玻璃应该是一个在途中偶然出现的词,而不是一个在知道中被使用的词。如果从玻璃的所指“透明”开始,最后就是“生活在别处”,反而没有透明。从能指出发的写作,一开始是不透明的,不知道的,仅仅是一些无关的能指的出现,但最终它却会抵达它的所指,透明。另一个出发点,平的,四方形的。周围有木条框的。镶嵌在

墙壁上的。布满灰尘，抹布，水，擦。“质地硬而脆”，明亮、透明，墙外面的风景，伸过去的手被看不见的“质地硬而脆”挡住了，哦，玻璃。

一个词，如果我们完全不能在形而下中感知到它，那么只意味着这个词的死亡。春天是什么？我有一首诗里写道：

早上 刷牙的时候
牙床发现 自来水已不再冰凉
水温恰到好处
可以直接用它漱口
心情愉快 一句老话脱口而出
春天来了

我在水的温度里感知到气候转暖，春天对于我，只是自来水管里的温度。那么，我说的这个词是春天吗？实际上我只是无意识地用这个词，我只不过是一个名词的盲目的奴隶。一个在用死亡的词写作的诗人。我只是在形而上的惯性中使用了这个词。

春天一词是在何时何地出现的？是在古代万木葱茏的大地上。“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红杏枝头春意闹”，这是得自大自然大宇宙原初时代之精气的灵感啊！而当我使用春天这个词的时候，我仅仅在一种形而上的知识上使用它，它事实上和我的生活毫无关系。在我周围，我看不见丝毫与我所知道的春天这个概念有关的迹象。春天一词的出现，只不过是一个幻觉、一种自欺欺人。这个完全脱离了生活现场的形而上的词，只是一个幽灵而已。

在春天一词所限定的时间范围里，我看见的不过是一个混乱的、正在紧张施工中的城市。如雨后春笋般一个个冒出来的，并不是那些古代的植物，而是灰色的水泥建筑物。这是春天吗，我只能说，这是3月或者4月。这个世界已经没有古代意义上的自然，它将一成不变。它甚至有一天会连温度也失去。“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将成为古代大地上幸存的神话。而春天，不过是一些乌托邦的废墟，一些旧传说的载

体,一个无家可归的鬼魂。

同样,如果我们沿着春天一词来到道路返回去,回到它开始的地方。我们会看见历史的形而上学是如何将形而下的世界加以不断升华的。春天一词死亡的道路,就是从大地上的花朵到贵族客厅里的花瓶、到诗歌中的记忆。我们看到,它升华的过程,也就是它本身一步步被抽空、最终成为空洞的过程。这个过程仅仅是一个词的历史,更可怕的是,它实际上也就是存在的历史。

在这个城市里,春天已经完全被升华了,你会看到它通过几棵有限的树或草坪隐喻着一个已经不存在的但曾经广泛地席卷3月到5月的季节,这几棵树被人们像神灵那样崇拜着。这也是我们时代诗歌中的浪漫主义,幽灵们的诗歌。

时代变了,一种可怕的美已经诞生(叶芝)。面对这样一个春天,像屈原、杜甫这些歌咏春天的老手,将一句诗也写不出来。除非他们使用复印机。

如果在这个时代你仍然要作为诗人,那么,你必须重新找到通向春天能够被形而下地说出的途径。道,说出。让我们在道路上睁开眼睛,看见道路,为可怕的美命名。

1996 年

铅笔

我少年时期不喜欢铅笔,因为受到周围的某种暗示,铅笔只是与幼稚、小学生、愚蠢的错误有关。我不喜欢在我的生命中有一块擦头,老师要求的是卷面整洁,我的梦想是得到一支钢笔,我以为使用钢笔是文化水平高的象征。在我够资格用钢笔之后,看见用铅笔吃力地写字的人,潜意识还会觉得这个人还在脱盲的时代,觉得他笨。我虽然用过不少的铅笔,但我从未体验过它,我只是想赶快把它用完,好在下一次换笔的时候我的笔会换成一支钢笔。

昨天,一位在澳洲出生的朋友来看我,他用一种缓慢的语调,在昆明的阳光中,像真正用修长的手指削着一支铅笔那样的语调,和我谈起他对铅笔的热爱。并没有铅笔,但他的叙述令我感到有一支漂亮的铅笔,正在纸面上轻盈地划过,像是二十年前在滇池的水面划过的一只轻舟。

他的意思,用汉语表述出来,就是,铅笔是一种有生命的东西。它会变化,变小,会破碎。可以更改,它不是一成不变。你可以慢慢来,错了,再擦掉。它在变短,而你的字迹在延长,你的精神活动成为一种物质形式,你留下了痕迹,而物却消失了。或者说,物消失了,成为另一种东西,

在你的纸上,以另一种方式继续存在下去。轻巧的,没有害处的死亡,美丽的死亡。一支铅笔死去了,而另外的东西又在这死亡中诞生。一方面是缩短、消失,另一方面是诞生、延长。并不是较量的结果,而是一个传递的动作。从物到文字。一支铅笔。

犹如一支铅笔。把我的智慧传递给我。他说罢,就回澳洲去了。
我重新开始,使用铅笔。

1999 年

优势

他会忽然把嘴里正在说着的方言换成普通话，这往往是他觉得自己很有优越感的时候。这天下午就是这样，他正与伙计们在那里搬书，用云南建水方言唠叨、数落着什么，忽然就看见了我，像是接到乐队指挥的指示，声音高起来八度，改说普通话了。那些伙计一听见他讲普通话就乖了，俯首帖耳，再也不敢和他犟嘴。何况他用普通话招呼的人在他们看来是个人物，会写书的，伙计们诚惶诚恐。

他的高八度的普通话把我吓了一跳，他不知道，我和那些伙计一样，也害怕说普通话的人，尤其是那种字正腔圆的普通话，每每遇到北京来人就像临时进了普通话考场，往往自己云南造的舌头就发硬，像铁一样撬不出半节韵母来。

在外省，一个一无是处的人只要把普通话学顺了，他就到哪里都玩得转了，受人尊重，待遇高人一等。

云南人自己在一起，说着家乡话，明白、亲切、有趣、会心一笑，互相尊重，理解，心心相印。忽然插进一个讲普通话的榔头来，大家就开始跟着讲普通话，在谁讲得正确、字正腔圆上卷着舌根明争暗斗。

奇怪的是，云南话，你怎么讲都可以，怎么别扭、错误、土气、口齿不清、结结巴巴也没有人会纠正你，教育你，挑剔你的发音，什么人都敢讲，放羊的、要饭的、守大门的、书记、经理、编辑、小孩子、工人、和尚、姨妈、小姐、叫花子都敢讲。但讲普通话就不行，个个都是好为人师或者勤学好问，都要挑剔研究别人讲得如何，一般人就不太敢轻易讲普通话，怕丢脸出丑犯说话的错误。

我认识的一个混子年轻时候就悟出了这一点，他一辈子也就在这件事情上小聪明过一次，一辈子只讲普通话。对他老婆——云南呈贡县马金堡的农民女儿也讲普通话。他其实非常平庸，大多数时候都处于准白痴状态，但在会议上一开口，大家总觉得他就像《列宁在十月》那部苏联电影里面的列宁同志，用普通话讲出来的还有错吗，那就是社论、宣言、文件、决议、新闻联播，就通过了。另一个家伙是我的好朋友，聪明绝顶，缺点就是不会讲普通话，在会议上，他说什么都没有人重视，立即被打断，抑抑寡欢；满腹经纶，不得知遇。

有一次，一个女同志打电话给我，开口就说，我是中央电视台的。呵呵，标准流利自信说出来天下就搞定了的普通话。还有点盛气凌人，不自觉的，好心的，善良的，谦虚的盛气凌人，汉语只有普通话你可以讲出盛气凌人这种感觉。她已经在说她准备怎么怎么拍了，听起来我就像是她的雇员。末了，该我说两句了，我用云南话说了一句，又憋了普通话自己翻译给她：我听不懂你说什么。她大惊失色，虽然隔着 1000 多公里的电话线，我还是感觉到她大惊失色，什么什么，听不懂？这么标准的发音，怎么可能？你上过学吧？怎么采访呢？她声音小下去，消失了，像是在王府井遇上了恐龙。

2004 年

少许

有个报道说,美国总统布什表演厨房秀,根据食谱,用量具配放原料、佐料,按照规定的时间,做了一份麦当劳,味道完全符合标准,厨师当得不错。我曾经在悉尼、哥本哈根、巴黎、阿姆斯特丹、布鲁塞尔、斯德哥尔摩、纽约等地方都被迫下咽过麦当劳,很奇怪它们味道完全一样。但北京烤鸭,巴黎13区的某家餐馆的味道与走几步的另一家的味道是不同的,都叫北京烤鸭。口感有差别,但说北京烤鸭和说烤鸭是一个意思。如果你要请朋友去品尝,你得说,某一家的烤鸭,例如13区华富超级市场对面那条街走进第七个门那家的烤鸭。并不存在北京烤鸭这种全世界味道完全一样的东西。布什总统可以根据菜谱成为一个标准的厨师,但按照汉语菜谱做菜,他永远成不了一个中国厨师。

中国的秘密在于“少许”,某某的少许。菜谱只是讲个大概,但所谓“火候”、“适量”、“少许”是什么,没人能告诉你,那是私人的秘密,不可言说的部分,永远沉默的部分,与他的经验、血缘、家教、口感、成长史有关。材料、佐料到处都有,菜谱也有,但中国厨房玩的不是这个,而是少许,多一分则多,少一点就少,你不是那个人,不是那只手,没有那个手感,你就